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国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 CHINA TECHNOLOGY INDUSTRY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11)

###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而作出。

中國科技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目前可得資料，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四財年**」)並無錄得收入，惟錄得本公司股東(「**股東**」)應佔虧損淨額約人民幣47.2百萬元。相較之下，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三財年**」)則錄得收入人民幣42.5百萬元，惟錄得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淨額約人民幣25.1百萬元。

於二零二四財年，股東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47.2百萬元，而二零二三財年，股東應佔虧損則約為人民幣25.1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四財年並無錄得任何收入所致。本集團於二零二四財年未確認任何收入，原因為本公司推遲完成新項目磋商所致。

本集團正就若干中國不同地區的光伏及風電的新項目進行磋商。具體而言，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二日的自願公告（「**自願公告**」）所披露，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二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三門峽百科新能源有限公司（「**三門峽百科**」）與其項目合夥人（「**項目合夥人**」）訂立一份合作協議（「**合作協議**」），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由若干位於中國的電站（「**電站**」）向項目合夥人供應電力，而項目合夥人應支付電費。電費將確認為本集團的收入。

此外，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之公告（「**EPC合同公告**」）所披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交易時段後），三門峽百科與河北漢能售電有限公司（「**河北漢能**」）就（其中包括）於中國河南省三門峽市建設儲能電站訂立EPC合同（定義見EPC合同公告）。根據EPC合同，河北漢能作為EPC合同承包商須負責有關建設位於中國河南省三門峽市產業集聚區的產能為30兆瓦／180兆瓦時的儲能電站（「**河南儲能電站**」）的工程。河南儲能電站將為向項目合夥人供應電力的電站之一。

本集團將於未來數年繼續向項目合夥人供應來自電站（包括河南儲能電站）產生的電力以獲取收入。由於項目合夥人的主要業務運營每日需要消耗大量電力，因此本公司估計電站（包括河南儲能電站）將產生長期穩定的收入來源。此外，項目合夥人為本公司的戰略客戶，此乃由於其母公司（通過如項目合夥人等附屬公司）於中國擁有眾多礦山及冶煉廠，其均有大量的能源需求，且未來可能成為本集團的收入來源。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目前可得資料而作出，而並非基於本公司核數師經審核或審閱之任何數據或資料而作出。

本公司仍在收集資料以落實本集團二零二四財年之經審核綜合業績。由於本公司仍在收集資料以落實二零二四財年之財務業績，故二零二四財年之末期業績可能會有變動，並可能與本公告披露的資料有所出入。務請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細閱預期將適時發佈之本集團於二零二四財年之年度業績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科技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黃波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即黃波先生（主席）、黃淵銘先生、張金華女士、謝文傑先生及胡欣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錠堅先生、馬興芹女士及喬文才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資料」一頁內刊登及於本公司網站[www.chinatechindgroup.com](http://www.chinatechindgroup.com)內刊登。